

# 新蔡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新乡振〔2024〕23号

## 新蔡县乡村振兴局

### 关于下发新蔡县2024年度脱贫家庭、监测 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新蔡县2024年度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已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同意，现将该项目实施方案下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 新蔡县2024年度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驻马店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加快推进乡村振兴领域“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的方案》、《中共新蔡县委办公室 新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蔡县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0年贫困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方案》，切实加强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和转移就业，加快实现人口数量红利向素质红利转变，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培训对象和目标任务

(一)培训对象:全县18-60周岁(女性55周岁)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

(二)目标任务:年度计划培训2000人次,发放1600本职业资格证书,新增技能人才1600人(包含新增高技能人才900人)。2025年底前,使有参加职业培训意愿且符合受训条件的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每人至少接受1次职业技能培训;确保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至少掌握一门致富技能,持一份职业技能证书。

## 二、实施步骤

(一)开展摸底调查。在乡村振兴部门脱贫家庭、监测家庭数据基本信息的基础上,采取进村入户的方式,以村为

单位,对本辖区内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培训需求状况进行详细调查,并以乡镇为单位建立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培训信息台账。重点摸清符合我县产业特点和务工需要的家政服务员、养老护理员、保育员、手工编织员、农业技术人员等职业培训需求情况。

(二)加强宣传动员。各乡镇要做好培训对象的宣传动员工作,向社会公示培训机构名录、培训项目、补贴标准及程序,发动更多的劳动者参加培训。

(三)组织实施培训。根据摸底情况和专业设置,将培训计划分解下达给各乡镇。培训机构要灵活培训方式,除因教学条件限制不能入乡入村培训外,原则上一个地点同一专业培训人数满30人的,都要入乡入村开展培训,使务农和技能培训两不误。培训机构应当在开班前7日内,将申报材料报县乡村振兴部门,经审核批准后方可开班。乡村振兴部门要加强培训质量监管,对定点培训机构每班开展随机抽查不少于2次,作好抽查记录。综合出勤率低于90%的,按开班人数和综合出勤率计算实际培训人数;低于50%的,不给予补贴。鼓励培训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奖励,增强培训的吸引力。

(四)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培训机构要引导参加培训的人员参加职业技能鉴定。做到谁培训谁负责协调人社局鉴定发证,培训一人、合格一人、鉴定一人。

(五)加强专项培训统计。各乡镇、村、培训机构都要建立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台账制度,统计

参加培训人员的基本信息、数量以及落实培训补贴、生活费补贴情况。

### **三、培训补贴标准和申领办法**

(一)统一培训补贴标准。对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参加职业培训,在培训学时和补贴标准上,参照新政办[2016]113号文件标准,每期专业为48个学时(6天),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生活费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天30元,每人每期共计780元。发证补贴按人社部门相关政策落实。培训机构不得随便缩短培训学时,如确有必须缩短学时的,按比例缩短培训学时,按比例发放补贴。

(二)培训补贴申领办法。培训班结束后,由培训机构向县乡村振兴部门申请补贴。经县乡村振兴部门审核后,财政部门按规定将资金直接拨入培训机构在银行开立的基本帐户。培训机构申请培训补贴应附材料:培训补贴申请表、学员登记表、身份证复印件、培训花名册、职业技能鉴定证书复印件、就业创业证明材料及县乡村振兴局出具的脱贫家庭、监测家庭人口证明材料。

(三)生活费补贴申领办法。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参加集中培训(包括实习)的生活费补贴,由培训机构统一组织申领。培训班结束后,凭参加培训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身份证复印件、职业技能鉴定证书复印件、《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集中培训生活费补贴申领花名册》(附件3)和县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脱贫家庭、监测家庭人口证

明材料等,经县乡村振兴部门审核后,由财政部门按规定将生活费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直接拨付给学员个人。

#### **四、培训管理**

(一) 各乡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办主任为具体负责人,负责本乡镇培训人员的调查摸底、组织及管理工作。并协助定点培训机构做好培训前后的公示工作,公示近、远景图片存档上报。

(二) 定点培训机构每次开班前7天,上报开班申请,附讲义及课程表。

(三) 学员在接受培训时,每班不超过60人,每期培训班培训时,要悬挂条幅,并现场拍照,图片资料留存归档。

(四) 按管理单位要求整理资料,资料一式三份,培训机构、县乡村振兴局、乡镇各留存一份。

附件: 1、2024年脱贫人口“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目标任务表

2、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信息台账

3、脱贫家庭、监测家庭劳动力集中培训生活费补贴申领花名册

## 附件 1

## 2024年脱贫人口“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目标任务

序号	乡 镇	已培训人数	2024年“人人持证”指导 目标数	备注
	合计	7549	2000	
1	陈店镇	287	70	
2	顿岗乡	523	138	
3	佛阁寺镇	296	79	
4	关津乡	163	70	
5	韩集镇	224	86	
6	河坞乡	122	60	
7	化庄乡	414	154	
8	黄楼镇	601	75	
9	涧头乡	635	126	
10	李桥回族镇	399	112	
11	栎城乡	459	100	
12	练村镇	428	90	
13	龙口镇	377	132	
14	弥陀寺乡	352	120	
15	宋岗乡	351	60	
16	孙召镇	470	140	
17	棠村镇	280	127	
18	杨庄户乡	370	93	
19	余店镇	585	108	
20	砖店镇	214	60	



